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辦公地址：彰化市健興路1號
承辦人：莊麗明
電話：7112175轉57
電子信箱：e630003@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花壇鄉三春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100278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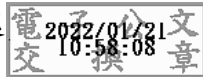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校園植物易造成敏感性呼吸道族群或易過敏之師生不良反應事宜，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月1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05195A號函辦理。
- 二、春季開花期間，部分樹種易釋放花粉，可能引起花粉過敏症狀，請貴校在開花期間，提醒有敏感性呼吸道族群或易過敏之師生，應遠離龍柏等開花樹種，並確實佩戴口罩，以自我防護，避免呼吸道遭受不良反應或影響。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